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编号：25-07-03）
项目简介 (含图片)	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鸿生物”）成立于2020年10月29日，位于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剡湖街道明心岭路618号。注册资金：柒亿伍仟万元整，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于2022年11月由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编号：天为[评]字21-12-28号），并于2022年11月29日取得了浙江省应急管理厅核发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证号：（ZJ）WH安许证字[2022]-D-2580，许可内容为年副产：四氢呋喃13200吨，有效期自2022年11月29日至2025年11月28日，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 本次评价为企业第一次安全现状评价，近三年来的安全评价及建设项目三同时实施情况、变化情况包括有： 1）企业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对年产12万吨PBAT可降解塑料产业化项目进行了安全设施竣工验收现状评价。 2）企业实施PBAT生物降解黑色母粒技术改造项目，新建黑色母粒装置区、烟气燃烧单元、脱硫单元、新建罐区等建构筑物。企业委托浙江国正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对该项目进行了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该项目不涉及安全生产许可内容。 4）企业于2023年实施年产12万吨PBAT产品深加工及智能化提升技改项目和尾气、废水回收利用技改项目，目前这2个项目处于试生产阶段。 5）PBAT装置涉及的工艺设备设施变化情况由设计单位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了设计变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浙江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浙应急[2024]16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该企业开展安全现状评价工作，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通过此次安全现状评价，换领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陈明婧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陈明婧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陈明婧、周玉飞、汪爱军、刘义梅、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陈明婧、周玉飞、汪爱军、刘义梅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陈明婧、汪爱军
	时间	2025.06 至 2025.11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5.11